中印文學比較與東方文化價值重估

●王曉華



郁龍余:《中國印度文學比較》 (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2001)。

東西方文化的二分法在不少中國學者心中仍是定論。然而在此二元對立邏輯中,東西方實際上均被當作非分化的整體:我們稱之為西方的世界是包括歐洲、美國、加拿大的龐大體系,而東方的概念則更加含混和曖昧,以至於許多中國學者把中西方二分法等同於東西方的二分法。這種觀點同時包含着對東方文化和西方文化的誤解,其結果是東方和西方都被簡單地符號化

了。我們在新世紀思考東方文化的 命運和人類文化的總體走向時,必 須反省對東方文化和西方文化的成 見,對二者進行價值重估。作為對這 呼喚的回應,郁龍余教授在新世紀 伊始出版了《中國印度文學比較》。 這本專著的深層建構意向是在中國 文化和西方文化的二元對照中增加 第三個點,在分化了的東方學視野 中探討東方文化的意義和命運。

中國文化、印度文化、伊斯蘭文化作為東方文化的三大構成,每個都顯現出與其他兩者不同的特點,其中有些差異是本質性的。所以,在探討東方文化的內在豐富性之時必須論證東方文化的合法性,否則對於東方文化內在豐富性的肯定就會弱化乃至消解東方文化概念本身。郁龍余教授在本書中時刻將中印文化作為東方文化的內在構成來進行比較,因而對東方文化概念合法性的潛在證明貫穿於其中。

東方文化與西方文化在現代相 遇時有一個根本的區別:東方文化 向來推崇天人合一,西方文化則從 文藝復興開始設定了天與人的二元 對立。所以,東方文化是一種整體 主義的文化。中印度文學對整體主 義的追求有本質上的相同之處:與 中國文人對天人合一的信仰相應, 印度文化強調梵我同一。這種本體 論上的共性意味着中印文化在具體 的美學原則、致思方式、創作精神 上必然具有相同和相似之處。《中國 印度文學比較》從多個視角闡釋了 中印文學的共性,其中兩個方面特 別值得注意。(1) 味覺思維與對整體 美學的各自建構:中印文化的整體 主義原則體現在感性活動領域,便 是對在味、嗅、觸、視、聽五種感 性活動的共同重視。其中,二者對 味的推崇和研究尤為突出,發達的 味覺思維構成了中印文化鮮明的特 色。味在漢語文化中不僅僅是口腹 之味,更是韻味、趣味、意味,甚 至是最高哲學範疇道的認識論特 徵。在印度文化中,味不但與大量 日常生活相關,還是重要的美學範 疇。美在梵文中又是「有滋味」的意 思,味是印度基本的美學概念,味 論是印度詩學和美學的重要組成部 分。中印文化對味覺的重視實際上 是重視認識和審美的整體性,美學 的整體性/全息性是中印文化的共 同特徵。(2)喜劇精神與對團圓之 境的共同追求:中印文學都具有喜 劇情結,均追求團圓之境。這自然 有其地理學和社會學的因緣,但更 與中印人民對天人合一和梵我合一 的信仰有關: 梵我同一意味着人在 現世和來世皆有着落,所謂死不過 是假象,虔誠修行的人必獲拯救, 天堂就是人的大團圓之所; 天人合 一思想既創生出「天行健,君子以自 強不息」和「贊天地之化育」的進取精 神,又衍化為「萬物皆備於我」的無 欠缺意識,因而中國文化乃是現世 的樂天文化,與西方的罪感文化形 成了鮮明對照。極力論證人生苦難 的佛教在印度的整體文化語境中無 法長駐久留,中國樂感文化的主旋 律亦使中國缺乏《俄狄普斯王》式的 純粹悲劇。這種喜劇精神顯示着中 印文化在此向度上的共同性。

《中國印度文學比較》通過多角度的考察總結出中印文化的諸多共性,從而在此論域範圍內證明了東方文化概念的合法性。東方文化之為東方文化,並不僅僅是因為地理學意義上的接近,更是由於基本原則、精神形態、審美旨趣的內在關聯。對東方文化合法性的確認有助於東方學者培育更明晰的東方意識,使東方人對東方文化的研究進一步走向自覺,其意義莫大焉。

對東方文化的悲觀主義結論有 許多成因,下面的因素是長期被忽 視而又至關重要的:東方學者在言 説西方文化時指的是包括歐洲、美 國、加拿大乃至日本等龐大區域的 文化,而在評估東方文化時則常常 將本土文化等同於東方文化,忘記 了東方文化在地域和內涵上的豐富 性,因此,我們是以被極度縮微了 的東方文化與龐大的西方文化相對 比,在比較的起點處就將自己置於 弱勢地位。實際上,東方文化既是 一個整體,又具有巨大的內在差 異。《中國印度文學比較》在強調東 方文化的整體性的同時,詳查二者 的差異,在證明東方文化的豐富性 上頗多新論。(1)作者身份之異與創 作意向之别: 文化身份對於界定人 在世界文化版圖上的位置是關鍵性 的。郁龍余認為中國文學是士人文 學,印度文學則是仙人文學,作者 身份的不同決定了兩種文學創作意 向的重大差異。中國文學的主流作 者均是士人即與仕途有關的人,他

154 讀書: 評論與思考

東方文化在現代的弱勢地位並非源於所謂的文化劣根性,所以不可能更有文化內容,所有不可能性無法內容,所以不可能性無現內的弱化乃至其關,其一也可能性無現內的對於,所以不可能的對比。

們不管是處江湖之遠還是居廟堂之 高,均心繫社會,着眼於個人地位 的浮沉和對民眾的世俗關懷;所謂 仙人,是指婆羅門修道士,他們鍾 情山林,魂向彼岸世界,其實踐目 標是對芸芸眾生進行終極拯救。二 者一入世,一出世,一主世俗關 懷,一主終極拯救,在創作意向上 有根本差別。因倡導入世的人生 觀,中國主流文學以明道、諷怨、 抒發現世之情為主題,宗教文學僅 是中國文學的一小部分,且舶來的 彼岸世界往往被改造為天上人間; 由於出世的生存意向,印度作家著 文以載教,尋求解脱之路,故其作 品以神話等宗教文學為主。(2) 味覺 思維之異與味論詩學之別:中印文 學雖然都重視味覺思維,但二者的 差別是巨大的:中國的味覺思維乃 是綜合的、現世的,所關涉的事件 基本是世俗生活,其辭彙和語義的 分化程度不及印度;印度的味覺思 維是分析的、超越的,分類繁多, 且抽象和具象結合,其內容則是人 在世俗界和超越界的種種經歷和體 驗。由此衍生出中印味論的不同: 印度味論煩瑣複雜,直覺思維和邏 輯思維互參,多宏篇大論,中國味 論崇尚直覺,言簡意賅,短小空 靈;印度味論是體系化的,對味作 為概念的推理趨於徹底,認為一切 都融化在味中,以至於審美變成了 審味,而中國的味論多以散論的形 式出現,味僅僅作為諸美學概念之 一出現在古典文論中。(3) 團圓境界 之異與喜劇意識之別:入世和出世 之別注定了中印文學的團圓境界之 異:中國文學中的團圓本質上是現 世的團圓,某些貌似來世團聚的場 面實際上是現世團圓的變形;印度 人對於彼岸世界和輪迴說的虔信意 味着在他們心中真正的團圓只能在 彼岸世界,所以,印度文學喜歡以 天堂大團圓為結局。與此相對應的 是中印喜劇意識之別:喜劇意識的 本質是人的樂天品格,但中國人和 印度人所樂之天卻有根本不同—— 中國人所樂之天是天人合一之天, 是俗世之天,而印度文學中所樂之 天則是梵我同一之天,是彼岸之 天。中國人的喜劇精神是一種世俗 精神,那麼,印度喜劇精神的核心 便是超越的出世情懷。

上述比較指向一個確鑿的結論:中國文化之入世精神與印度文化之超越情懷、中國文化對直覺思維的偏愛與印度文化對體系建構的擅長、中國文化的空靈意境與印度文化的情味理論都可相互補充和強化,以交流中的總體形象向世界顯現。

以比較學的視野重新審視東方 文化, 我們會發現它包含現世與超 越、直覺與分析、意境與情味等多 種文化成分,構成一個多元共生的 世界,其內在豐富性並不比傳統 西方文化遜色。東方文化在現代 的弱勢地位並非源於所謂的文化劣 根性,而是由於東方文化內部的 互動/互生關係被弱化乃至打斷, 其內在可能性無法充分地實現。這 與現代西方文化活躍的內部互動/ 互生狀態形成了鮮明的對比。所以, 東方學者所應該做的不是輕率地對 本土文化進行悲觀主義的審判,而 是在全球化背景中對東方文化進行 創造性整合與重建。這是《中國印度 文學比較》給予我們的重要啟迪。